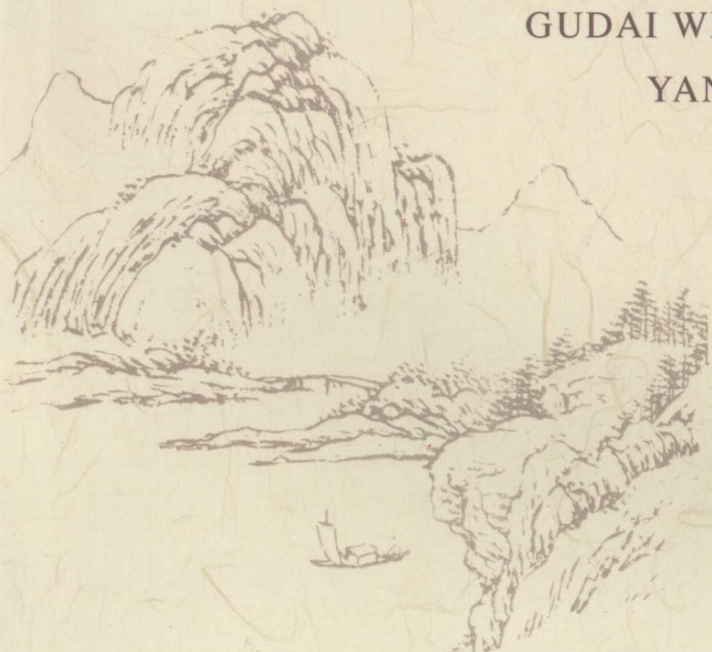




# 中国古代伪币研究

◎ 郑瑾 著

ZHONGGUO  
GUDAI WEIBI  
YANJIU



浙江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 中国古代伪币研究

郑 瑾 著

浙江大學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古代伪币研究 / 郑瑾著. —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7-308-05726-4

I. 中… II. 郑… III. 货币史—研究—中国 IV. F8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203663 号

## 中国古代伪币研究

郑瑾 著

- 
- 责任编辑 陈丽霞  
封面设计 刘依群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28)  
(E-mail: zupress@mail. hz. zj. cn)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http://www.press.zju.edu.cn>)  
电话: 0571-88925592, 88273066(传真)
- 排 版 浙江大学出版社电脑排版中心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8.5  
字 数 230 千  
版 印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5726-4  
定 价 18.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88072522

# 前 言

货币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在商品交换中自发出现，从最初的天然海贝、布帛等实物货币逐渐发展到金属铸币，成为完整意义上的货币。货币既然是商品交换的自然产物，那么最初的货币便应是私人制造的。可是它一旦产生后，制造权就逐渐收归于中央政府，政府控制货币的铸造、发行和流通权。这种由政府直接控制发行的货币就是“法币”，即国家以法令形式规定形制、成色、重量的标准本位货币。

在金属货币时代早期，货币本身的价值与它所代表的价值基本一致，铸币者得不到额外的差价收入。然而，当它逐渐由称量货币发展到铸币以后，在长期的发行和流通过程中，人们渐渐发现，货币本身的实际价值即使低于它的面值，同样可以按照面值在市场上流通使用。于是，为谋取造币的短期利润，货币发行者开始降低货币的金属含量和成色，超值发行。这样，铸造货币就成了有利可图的事业。既然铸造货币可以获取利润，就使得一部分“趋利之徒”不顾政府的禁令而冒险进行私铸。

所谓伪币，是与官方正式发行的法币相对而言的，指非政府授权的铸钱机构和个人铸造的货币，其中有大小权贵袒护下制造的，有地方豪强制造的，有从商者制造的，也有普通百姓秘密制造的。中国古代的伪币，在宋以前主要指非国家铸币机构模仿国家法定铸币私自铸造的铜钱和铁钱；宋以后，随着纸币的出现，货币作伪者在疯狂地盗铸金属铸币的同时，开始大量地盗印纸钞。铜钱和铁钱的私铸由于其原料来源及铸造工艺的限制，尚有一定的局限，而纸钞币材易

得，印行简便，成本非常低廉，“符信一加，化土芥以为金玉”，获利更加丰厚，因此对于不法之徒的诱惑就更大。

伪币多仿制当时国家发行的货币，但是由于参与作伪者成分复杂，铸地各异，技术力量相对薄弱，加之其铸钱的目的就是为了获利，因此与官方发行的货币相比，伪币大多制作粗糙，质量低劣。铸币的铸造普遍比较草率，钱体轻薄，穿口广大，磨铤不精，且往往款式混乱，钱文不规范，文字不清晰，或者笔画不全，显得相当潦草。纸币则钞纸质量参差不齐，纸面大小不一，币文和花纹印刷模糊。这些伪币混杂在法币中使用，极大地冲击了国家货币制度，导致币制的混乱、法币的贬值和物价的飞涨。

我国古代大约自秦以后，就开始收归铸币权，不允许民间私铸。而严格禁止私铸，由政府专擅货币的铸造权，则约始于汉武帝时期的专令上林三官铸钱，令天下非三官钱不得行。自此以后，历代政府都采取了禁止货币私作的政策。可是自古以来，盗铸金属货币和私印纸钞的活动很少因法令的禁止而停止，倒是由政府禁令的频繁发布，反映出私铸的猖獗。盗铸与禁盗铸、伪币和反伪币的斗争在中国古代历史上从未停止过。伪币的流通在各个朝代中普遍存在，只是程度轻重而已，而在某些朝代，伪币都是伴随着政权的灭亡而暂告结束。

时至今日，假钞问题仍是一个令世界各国都深感头痛的经济毒瘤，而且随着科技的发展，造伪者的伪造手段越来越高明，各种假钞也层出不穷，甚至影响到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给政府和普通民众都带来了不小的祸害。各国政府为了对付日益泛滥的假钞，也不得不加大打击力度，不断提高纸币的防伪性能，采取各种措施来打击和遏制伪造货币的犯罪活动。但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各国政府无论采取何种手段，假钞总是很难禁绝。由此可知，打击和遏制货币作伪，是一项长期而艰难的工作，不能等闲视之。在我国，制造假钞的犯罪案件也时有发生，普通百姓不堪其扰，甚至发展到人们每收到一张大面值的纸币都要反复辨认的程度。为此，对我国古代伪币作一

综合性研究,既是历史研究的需要,对现实生活也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在我国古代曾被作为货币使用过的物质很多,比如金、银、铜、铁、铅、锡、纸,甚至绢帛、鹿皮等,其中铜钱、铁钱、纸币和白银都曾作为主要的流通货币被使用过。白银由于使用的时期较短,且主要是以称量货币的形式而存在,因此白银的作伪,除了在材质上以假乱真,手段比较单一,危害相对较轻。为此本书涉及的主要是铜钱、铁钱和纸钞的作伪问题。货币有法币和非法币之分,非法币中又有合法和非法两类,一是在政府允许下,即所谓“放铸”时期民间所制造的货币,还有一类则是某些人私下违法制造的货币。本书所探讨的“伪币”,指的便是后一类,即政府所明文禁止的非法币。

另外,在笔者的行文中,一般将铜铁铸币称为“钱”,纸币则称作“钞”;非法的铸币称作“私钱”、“私铸钱”、“伪钱”。相应的,铸造私钱的行为则称作“盗铸”或“私铸”;非法的纸币称为“伪钞”、“伪楮”;私印伪钞的行为则叫做“盗印”。在此顺作说明。

# 目 录

## 第一章 中国古代货币作伪的历史

- 一、历代铸币的作伪 ..... (1)
- 二、宋以后的纸币作伪 ..... (32)

## 第二章 货币作伪的原因

- 一、货币作伪有暴利可图 ..... (44)
- 二、货币的流通存在供需矛盾 ..... (59)
- 三、官钱制作粗糙易于模仿 ..... (78)
- 四、吏治腐败加剧伪币泛滥 ..... (94)

## 第三章 伪币的制造和流通

- 一、参与货币作伪的成员 ..... (105)
- 二、铸币作伪的方法 ..... (112)
- 三、纸币作伪的方法 ..... (126)
- 四、伪币进入流通的途径 ..... (133)

## 第四章 伪币的危害

- 一、使货币制度混乱不堪 ..... (142)
- 二、加剧通货膨胀,影响国家财政 ..... (152)
- 三、破坏经济秩序,损害百姓利益 ..... (157)

四、扰乱正常的社会秩序 .....	(161)
五、官府某些防伪措施加剧了社会矛盾 .....	(166)
六、对伪币的客观评价 .....	(172)
<b>第五章 政府对货币作伪的惩处和防范</b>	
一、颁布刑律,严禁伪币的制造和流通 .....	(176)
二、控制币材,以杜绝作伪之源 .....	(198)
三、提高法钱标准,使盗铸者无利可图 .....	(207)
四、加强货币本身的防伪功能 .....	(214)
五、收缴收兑私钱 .....	(224)
六、增加货币供应量 .....	(232)
七、加强对铸工的控制,收编盗铸者 .....	(249)
八、完备纸币检验规则和处理方法 .....	(253)
<b>结 语</b> .....	(257)
<b>后 记</b> .....	(261)



## ■ 第一章

# 中国古代货币作伪的历史

---

## 一、历代铸币的作伪

### 1. 睡虎地秦简所见秦代的私铸案例

我国古代货币作伪的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秦代。在秦以前,至少在战国时期,肯定已有作伪的情况出现,只是目前还缺乏足够的文献,说明铸币权已完全收归政府,也无确凿的私铸案例记载。秦始皇统一全国后,实行高度的中央集权,对货币也进行了统一,发行法定重十二铢<sup>①</sup>的秦半两钱,实行黄金和铜钱并行的币制。货币铸造权属于政府,严禁民间私铸。关于秦代的币制,由于其国祚短暂,后人知之甚少,只知道秦朝的钱“各随时而轻重无常”<sup>②</sup>。在各地出土的秦钱实物,大小重量确实也很不一致,至今还没有发现制作整齐、文字规范,可以一望而知为官炉所铸的秦半两。此时已开始有关于私钱的记载。在湖北云梦睡虎地秦简《封诊式》中有破获私铸钱的案例:“某里士五(伍)甲、乙缚诣男子丙、丁及新钱百一十钱,容(镛)二合,告曰:‘丙盗

---

<sup>①</sup> 据班固《汉书》卷 21《律历》载:“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铢,两之为两。二十四铢为两。十六两为斤。”一斤为 500 克。由此计算,当时的一铢约为 1.30 克。

<sup>②</sup> 司马迁:《史记》卷 30《平准书》。

铸此钱，丁佐铸。’甲、乙捕索其室而得此钱、容(镛)，来诣之。”<sup>①</sup>意即某里士伍甲、乙发现有丙、丁二人私铸作钱，便将二人连同所铸之钱及铸钱工具一同送往官府治罪。由此可见，早在秦代，即已有货币作伪之事。

### 2. 汉代几度“放铸”及王莽币制改革导致的私铸

秦汉之际，经过长时间的破坏性战争，消耗了社会大量的财富。在巨额的军费开支外，武器的消耗占到了很大比重，在制造兵器的金属材料缺乏时，还经常销钱以应急。战争刚结束，币材资源还得不到及时开发，商品流通领域货币量不足，这些都造成了货币的严重匮乏，成为经济生活的严重问题。

西汉初年，货币政策屡有更张，政府在是否放民铸钱的政策上多次出现反复，币制频繁变化。

汉承秦制，也沿用了秦半两钱。但经过长期战争的破坏以后，汉初的社会经济极端凋敝，社会上货币供应量严重不足。要保证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必须减轻货币的重量，同时增加货币供应量。因此不久高祖便以秦钱太重、不便流通为名，开始推行荚钱。<sup>②</sup>荚钱在秦末已有出现，是一种钱径很小，极为轻薄的半两钱，一般重三铢，仅及法定秦半两钱的四分之一。在推行荚钱的同时，高祖还放开了铸币权，“更令民铸钱”，从而为王国和私人铸钱提供了合法权力。不过虽然令民间自由铸钱，政府对铸币的形制、重量等还是规定了统一的标准，其形制仍为圆形方孔，重量似乎以三铢为准。但铸币者为降低成本，牟取暴利，便在铸钱的铜料里掺入大量低价的铁和铅，降低铜钱的成色；同时不断减轻铜钱的重量，铸造各种轻钱和恶钱。铜钱减重，必然导致单个铜钱的交换价值降低，因此轻钱流行的后果便是钱

<sup>①</sup> 睡虎地秦墓竹简整理小组：《睡虎地秦墓竹简》之《封诊式》，文物出版社1978年版。

<sup>②</sup> 《汉书》卷24《食货四》：“汉兴，以为秦钱重难用，更令民铸荚钱。”

轻物重，商人囤积不售，物价飞涨，对通货膨胀的加剧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针对汉初货币铸行的混乱局面，惠帝即位后便开始改变货币政策，中央收回了铸币权，下令禁止私铸，违者处死刑。但私铸易放而难禁，积弊难除。高后时，先后进行了两次钱法改革。先是在高后二年（前186）秋铸行八铢钱，钱文仍为“半两”，并下令禁止民间铸钱，政府垄断铸币权，私铸者罪至死。不过政府所铸的八铢钱并未获得成功，由于汉初以来民间私铸的泛滥，在流通中八铢钱反为荚钱所驱逐，不久就被废除。第二次高后六年的币制改革则与第一次正好相反，是减轻铸币的重量，改铸“五分钱”<sup>①</sup>。五分钱的重量只有半两的五分之一，重约二点四铢，比荚钱的重量还轻，因此它的发行无疑承认了轻钱流通的合法性。

文帝、景帝时期，社会生产逐渐恢复发展，经济生活也随之活跃起来，流通中货币的需要量增大了，开始出现“钱荒”现象。官府铸钱不足，一时满足不了社会需要，私铸钱又乘虚而入，填补官铸不足所产生的空缺。鉴于私铸难防，文帝采取了两个对策，一是提高钱的重量，改铸质量高于荚钱的四铢钱；二是恢复汉初的使民放铸政策，除盗铸钱令，放开私铸。由于使民放铸，国家减弱了对货币的控制，民间铸钱对社会经济、商品流通以及市场秩序造成很大的冲击，货币流通更加混乱。尽管政府规定“敢杂以铅铁为它巧者，其罪黥”，而铸钱的人为追求超额利润，置国家禁令于不顾，纷纷“淆杂为巧”，在铸钱时掺入多量的铅、铁等，“虽黥罪日报，其势不止”，“民人抵罪，多者一县数百，及吏之所疑，榜笞奔走者甚众”。<sup>②</sup>造成法钱不立，“市肆异同，钱文大乱”的局面。全国各地各郡县使用的钱轻重不同，相互折算，不但“钱益多而轻，物益少而贵”的情况不见缓解，而且有的诸侯

<sup>①②</sup> 《汉书》卷24《食货四》。

更因铸钱而富埒天子，以致背叛<sup>①</sup>，直至发展到景帝时的七国之乱。因此到景帝中元六年（前144）即制定“铸钱伪黄金弃市律”<sup>②</sup>，再次禁民铸钱，将铸币权收归中央政府。由于对民间铸钱或禁或放，币制屡改，加之朝廷放任民间采矿和冶炼，人人都有采掘铜铁锡矿和铸造铜钱的权利，使得汉初的货币制度处于一片纷乱之中。

武帝时一度是西汉盗铸最兴盛的时期。武帝初期曾造皮币与白金币。皮币是用白鹿皮作为币材，一尺见方，四周绣有彩色边，每块值钱四十万，主要用于王室的朝觐聘享等，而不用于一般的市面流通。白金币是银锡合金，元狩四年（前119）取少府中的银和锡，造银锡白金三品，分别值三千、五百和三百。白金币币值巨大，而当时并没有规定其成色，因此锡的成分可以任意伸缩，这对于盗铸者无疑是一种很大的诱惑，大规模的盗铸也就难免了。稍后武帝还下令地方政府销半两钱，铸为三铢钱，要求重如其文，并禁止私铸，试图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可是三铢钱比较轻，“易奸诈”，因此至元狩五年，武帝又下令郡国铸五铢钱。从此五铢钱被确定为新的货币法定单位，这是五铢钱制的开端。但这次币制改革未能彻底实行，铸币权依然分散于地方郡国，铜材亦未由中央政府垄断，民间盗铸仍十分严重，“盗铸诸金钱罪皆死，而吏民之犯者不可胜数”。新办法实行了五年，“而赦吏民之坐盗铸金钱死者数十万人。其不发觉相杀者，不可胜计。赦自出者百余万人。然不能半自出，天下大抵无虑皆铸金钱矣。犯法者众，吏不能尽诛”<sup>③</sup>。史家的记载不无夸大之嫌，但由此也反映出私铸已成为一个十分严重的社会问题。

白金币废止之后，专用五铢钱，可是货币流通并没有完全稳定，只是贬值和私铸的重心转到了铜钱上。由于私铸增多，导致流通中

---

① 桓宽：《盐铁论》卷1《错币第四》载：“吴王擅鄣海泽，邓通专西山。山东奸猾，咸聚吴国，秦、雍、汉、蜀因邓氏。吴、邓钱布天下。”

② 《汉书》卷5《景帝纪》。

③ 《汉书》卷24《食货四》。

轻钱过多,因此元鼎二年(前 115)京师开始铸当五赤仄(侧)铜钱。赤仄钱“以赤铜为其廓”<sup>①</sup>,磨光边廓,制作精良,一枚当郡国五铢五枚使用,并规定税收和官用一律使用赤仄钱。赤仄钱未必比郡国五铢重,却要以一当五,显然也是一种虚钱,当然必将引起民间的盗铸。仅两年时间,赤仄钱也日益贬值,终至废除。

针对棘手的铜钱问题,武帝遂于元鼎四年对钱法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整顿。这次整顿包括:规定不准郡国铸钱,把铸币权集中到中央,由上林三官(水衡都尉属下的均输、钟官、辨铜三官)铸标准五铢钱通行全国;原来社会上流通的各种钱币一律销毁,输缴上林三官,作为铸钱原料;并将主要的铸币材料——铜,由国家垄断,民间不得私自开采,杜绝了民间的私铸。自此,西汉进入中央统一铸币时期。这次币制改革收到了良好的效果,由于官铸钱数量猛增,铸钱的原料又控制在政府手中,加之政府严刑禁止私铸,使私钱也随之减少。五铢钱的发行是中国货币史上的一次重大改革。由此,汉初长期动荡不安的货币制度才基本稳定下来。由于官炉的管理制度比较严密,官铸五铢制作精良,不易仿造,而且用铜料足,铸造无利可图,加之朝廷的严刑酷法,因此私钱相对较少,即使有一些所谓的“真工大盗”仍然盗铸,但已不足以影响整个市场的货币流通了。

武帝以后,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货币的需求量继续增长,而政府的禁令又随时间的推移而逐渐松弛,民间的盗铸又开始死灰复燃。到元帝、成帝、哀帝时,又出现了“剪轮五铢”,即将武帝时铸有周廓的五铢圆轮剪去一圈后使用,剪下的外廓则销熔后重新铸造轻钱。

当时的私铸波及全国各地,作为统治中心的中原地区自然是最为严重的,南方的广大地区也存在着相当的民间私铸行为<sup>②</sup>,即使在

<sup>①</sup> 《汉书》卷 24《食货四》注引如淳曰。

<sup>②</sup> 《史记》卷 120《汲郑列传》载:“会更立五铢,民多盗铸钱,楚地尤甚。”

偏远的边郡地区,也有较普遍的私铸现象。<sup>①</sup>在居延汉简中就有宣帝时官府下令追缉盗铸者的简文,其谓:

元康元年(前65)十二月辛丑朔壬寅,东部侯长长生敢言之,侯官官移大守府,所移河南都尉书曰:“诏所名捕及铸伪钱亡未得者牛延寿、高建等廿四牒,书到度。”<sup>②</sup>

私作伪钱未捕得者就有二十四人,已捕得者想必更多。居延地区当时属于边塞,连边塞地区都收到追捕私铸者的公牒,可见私铸之风相当严重。

西汉历史上又一次大规模盗铸货币发生在王莽时期。王莽上台后,尽废汉制,实行了极为复杂的货币制度,在其执政短短十多年时间里,前后共进行了四次币制改革。居摄二年(公元7)进行第一次币制改革,以效法周钱子母相权为名,除开铸五铢钱外,更铸“大泉五十”,又造“契刀五百”,错刀“一刀平五千”,四品并行。由于钱的实际价值和币面价值悬殊极大,新钱自然无法推行。于是始建国元年(公元9),又废错刀、契刀和五铢钱,专用大泉五十;另铸小泉直一,重一铢;同时禁止民间挟带铜炭,以防私铸。大泉和小泉两品并行,十二枚小泉或二点四枚五铢钱就可以铸一枚大泉五十,可获利四至二十倍,因此官民盗铸之风极盛,“自诸侯、卿、大夫至于庶民,抵罪者不可胜数”。始建国二年(公元10),新莽与匈奴之间爆发了战争,军费开支庞大,原有的大、小泉并行的币制已不能适应形势的需要,于是王莽又借口“宝货皆重,则小用不给;皆轻,则僦载烦费”,实行“五物六名二十八品”的“宝货制”,即五种货币材料(龟、贝、金、银、铜),六种货币名称(龟货、贝货、金货、银货、泉货、布货),二十八个货币品级(龟货四品、贝货五品、金货一品、银货二品、泉货六品、布货十品)。

<sup>①</sup> 据《汉书》卷93《邓通传》的记载,文帝时,邓通就曾在边塞铸钱。

<sup>②</sup> 谢桂华等:《居延汉简释文合校》,文物出版社1987年版,第33页。

二十八品各有自己的规格、成色、重量和面值，每种名称的货币品级级差各不相同，各种货币之间的兑换比率也极其复杂。由于货币种类众多，大钱迭出，不仅携带十分困难，而且很难记清货币的名称及其相互间错综复杂的换算关系。“宝货制”推行了四年，结果是人心大乱，经济秩序一片混乱，以至“农桑失业，食货俱废，民涕泣于市道”。事实上，由于人们连货币换算标准都记不清楚，所以一开始便纷纷偷铸五铢钱使用。天凤元年（公元 14），王莽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宣布了“宝货制”的废弃，推出了第四次货币改革，下令“罢大小钱，更行货布，长二寸五分，广一寸，直货钱二十五；货钱径一寸，重五铢，枚直一，两品并行”<sup>①</sup>。这次货币改革事实上恢复了五铢钱，但货布与货泉之间的重量和币值的不一致，必然引起对货布的盗铸。

由于王莽推行的币制频繁改变，品类繁杂，且几乎每次都是以小更大，以轻易重，新币制自然不能顺利推行，民间私下还是用五铢钱，同时官民盗铸之风极盛。当时犯私铸罪的“自诸侯、卿、大夫至于庶民，抵罪者不可胜数”；“民犯铸钱，伍人相坐，没入为官奴婢……以十万数”。<sup>②</sup> 由于犯法者众多，流放、死刑都执行不通，于是将犯人及其妻室籍没入官。另外，知情不举者同罪，由是“郡国槛车铁锁，传送长安钟官（主管铸钱的部门），愁苦死者十六七”<sup>③</sup>。私大钱被大量制造，充斥市场，广为流通，到王莽后期愈益严重。据考古发现，1957—1958年在洛阳西郊出土的大泉五十共有 1635 枚，其中大小、轻重与《汉书·食货志》记载基本一致，即符合国家法定的标准钱只占总数的 22%，其余 78% 都是不合钱制的非标准钱，即私铸钱。该地同一时间出土的货泉共有 1885 枚，其中标准钱仅占总数的 12.3% 左右，

① 《汉书》卷 99《王莽传》。

② 《汉书》卷 24《食货四》。

③ 王先谦：《汉书补注》卷 4《食货志下》，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28 页。

而私铸钱竟占 87.7%!①

东汉时期货币的私铸情况似乎不十分严重,除了居延汉简中有光武帝建武初年禁私铸的简文外②,东汉时期的文献中基本上不见有关于私铸货币的记载。东汉初年,民间交易以谷帛等实物为主,只在局部地方曾铸行过钱币,如光武帝建武六年(公元 30),公孙述在成都废铜钱,造铁五铢,这是最早的铁钱。建武十六年全国复行五铢钱。此后朝廷加强了对铸币权的控制,官铸钱基本上占统治地位,币制一直比较稳定,也没有发行过大面额的虚值货币。桓帝时曾有人提出铸大钱的建议,但在以谏议大夫刘陶为首的群臣的反对下,未得到实施。③ 不过私铸虽少,并没有完全被杜绝,随着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货币的需求逐渐扩大,私铸也随之增加。东汉末期币制混乱,献帝初平元年(190),董卓挟献帝入长安,并销熔五铢钱,改铸小钱,并“悉取洛阳、长安铜人、钟簴、飞廉、铜马之属以充铸”,公开实行货币贬值。这种小钱直径五分,无文字,无内外廓,也不锉边,轻小粗恶,质量非常低劣。④ 由此地方铸钱和盗铸现象也逐渐加剧,剪凿铜钱盛行,出现了缜环钱,即剪轮钱的外环;还出现一种直径不满一厘米的小“货泉”,不仅形体极为细小,而且质地脆薄,触手即碎。⑤

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队:《洛阳西郊汉墓发掘报告》,载《考古学报》1963 年第 2 期。

② 《居延汉简释文合校》中有这样两条内容相关的简文。一条简文为:“建武六年七月戊戌朔乙卯,甲渠守候敢言之府移大将军莫府书曰:‘奸黠吏民作使宾客,私铸作钱,薄小不如法度。及盗发冢、公卖衣物于都市。虽知莫谴苛,百姓患苦之。’”另一条为:“书到自今以来独令县官铸作钱。令应法度禁吏民毋得铸作钱,及挟不行钱,辄行法。诸贩卖发冢衣物于都市,辄没人县官。四时言犯者名状。谨案部吏毋犯,敢言之。”两简所言,显系同一件事。

③ 范晔:《后汉书》卷 57《刘陶传》。

④ 《后汉书》卷 9《献帝纪》。

⑤ 《洛阳西郊汉墓发掘报告》,载《考古学报》1963 年第 2 期。



### 3. 魏晋南北朝时期币制混乱下私铸的纷起

三国时期，魏、蜀、吴国先后都发行过货币。曹魏始终沿用五铢钱，一度又以谷帛等实物货币补充五铢钱的不足。文帝黄初二年(221)和明帝太和三年(229)先后两次发行五铢钱，虽然铸行的数量不多，但没有贬值、减重，其货币制度是三国中最稳定的。蜀汉先铸蜀五铢，建安十九年(214)又发行“直百五铢”。直百五铢重量不过是蜀五铢的三倍，作价则达百倍，而且在军事和经济力量逐渐衰弱的同时，其重量还在不断减轻。后来铸造的蜀五铢和直百、值一钱的重量都较轻，并且随着经济形势的恶化，都在日益减重，贬值更甚。孙吴曾于嘉禾五年(236)发行“大泉五百”，径一寸三分，重十二铢，两年后的赤乌元年又发行了“大泉当千”，径一寸四分，重十八铢。<sup>①</sup>另外，传世还有“大泉二千”和“大泉五千”。这些大钱的形制和名称显然都是模仿王莽的大泉，但面值却增加了十倍到一百倍。因此吕蒙正平定荆州后，孙权一次就赐钱一亿！可见这种虚值大钱已“但有空名”<sup>②</sup>了。接踵而至的数种贬值大钱压得人民透不过气来，“人间患之”，老百姓都不愿接受使用。而且这种面额巨大的大泉甫一面市，民间因贪其巨额利润，很快便通行起私铸减重钱，除大泉当千之外，民间仿制私铸的大泉二千、大泉五千也屡见不鲜。私铸泛滥，“违科犯禁，刑不能止”，流通中充斥了各种私钱和两汉的五铢、缗环、剪边、无字钱等杂钱，币制相当混乱。

两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货币制度极其混乱的一个时期。由于各个地区分裂割据，各自为政，而朝代的更迭又很频繁，因此铜钱的形制、大小、轻重、文字等杂乱无章，五花八门。另一方面，各割据势力统治的区域范围都比较小，财力物力有限，导致铸钱的数量不足，不能满足流通领域的需要，只好允许新钱、旧钱、本地铸币和外来铜

① 章如愚：《群书考索》后集卷58《财用门·铜钱货币之论》。

② 房玄龄等：《晋书》卷26《食货志》。